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21-22号

债券代码：127003

债券简称：海印转债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31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17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

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大信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449 人，其中合伙人 144 人，注册会计师 1203 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 25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大信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14.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3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1 亿元。2019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65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4.78 亿元，收费总额 2.1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018-2020 年度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0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债券持有人起诉五洋建设、陈志樟、德邦证券、大信等中介机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大信不服判决已提出上诉。

3、诚信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8-2020 年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2018-2020 年度，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34 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海兰，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承办过新宁物流（300013）、中信海直（000099）、ST 坊展（600149）、*ST 节能（000820）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尹冬，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承办过新宁物流（300013）、中信海直（000099）、ST 坊展（600149）、*ST 节能（000820）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冯发明，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1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8-2020 年度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杰赛科技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长春高新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观典防务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合计年度报酬为人民币 139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4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5 万元。上述费用与 2020 年度一致。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与能力。该事务所执业人员有良好的执业素质和执业道德，对会计信息的审计结果能真实地反

映企业的实际情况，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经审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证明文件；
-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